

证券代码：688621

证券简称：阳光诺和

公告编号：2023-062

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第五批
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的自愿性披露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近日，根据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的《关于北京市第五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和第二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复核通过企业名单的公示》，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入选第五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，是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培育一批‘专精特新’中小企业”、提升中小企业创新能力的重要指示精神，按照党的二十大报告决策部署，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五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培育工作的通知》及《北京市优质中小企业梯度管理实施细则》要求，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根据申报条件审核和推荐，工业和信息化部审核确定并发布第五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名单。

公司本次入选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，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对公司在技术创新、服务水平、发展前景等方面的充分认可，有利于提高公司形象和行业影响力，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，对公司未来发展将产生积极作用。

公司本次入选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7月21日